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	1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8
第五章	竞标文件（格式）.....	22
第六章	评定标准.....	38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农民教育培训项目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受采购人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的委托，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拟对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农民教育培训项目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诚邀符合要求的竞标单位参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农民教育培训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FCZC2020-C3-230091-GXXP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75000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75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2020 年 12 月 1 日前完成全部培训任务

采购需求：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农民教育培训项目采购，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 二、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

###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合法资格竞标人；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竞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竞标人参与磋商。

### 四、现场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 年 7 月 31 日至 2020 年 8 月 7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5: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富川县交警大队斜对面）

方式：购买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时须提供的资料：(1)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委托时必须提供，明确委托权限)；以上所有资料要求复印件并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同时提供上述原件核查，复印件须与原件相一致；以上资料不齐全者，不予报名。

售价：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每套 250 元，售后不退。

五、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0 年 8 月 11 日 上午 9 点整（北京时间）地点：在富川县建筑工程交易中心（富川县富阳镇凤凰路 85 号二楼）截标，请参加竞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网上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富川瑶族自治县富阳镇新建路 37 号

项目联系方式：黄女士，电话：0774-78840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富川县交警大队斜对面

项目联系方式：李小姐，电话：0774-2559778。

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7 月 31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1.2	项目名称：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农民教育培训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FCZC2020-C3-230091-GXXP
2	2.1	<p>供应商资格：</p> <p>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合法资格竞标人；</p> <p>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竞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p> <p>5、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磋商。</p>
3	9.1	<p>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第五章《竞标文件（格式）》要求自编目录及标注页码装订成册，且竞标文件装订位置必须封边，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夹条等可能导致竞标文件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否则将被视为无效竞标文件。</p>
4	9.2	<p>竞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共三份。（副本可用正本复印件）</p>
5	11.2	<p>竞标报价：供应商应就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中的所有服务及其他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不得高于竞标文件报价，否则作无效竞标处理。</p>
6	11.4	<p>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750000.00），竞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做作无效竞标处理。</p>
7	15.1	<p><b>磋商保证金的金额：本项目不设磋商保证金</b></p>
8	18	<p><b>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b>2020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 时整。</p> <p>竞标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富川县建筑工程交易中心(富川县富阳镇凤凰路 85 号二楼)。</p>
9	19.1	<p>竞标有效期：竞标截止日期后 60 天内。</p>
10	20.1	<p><b>竞争性磋商时间：</b>2020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 时整截标后。</p> <p>磋商地点：富川县建筑工程交易中心(富川县富阳镇凤凰路 85 号二楼)。</p>
11	20.3	<p>磋商会议竞标人必须提供的材料证件：</p> <p>竞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法人到会时必须提供）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到会时必须提供））按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否则其磋商文件不予接收。竞标人代表（即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按时参加磋商会议，</p>

		在签到簿上签名并在磋商会议期间接受身份验证。未通过身份验证的，或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出席磋商会议，视为无效磋商，磋商小组将拒绝该竞标人参加磋商会议。
12	21.2	评定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13	30.1	1. 招标代理费：根据国家发改办【2004】857 号文，招标代理费由成交单位交纳，含在磋商报价内，招标代理费金额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执行。由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2. 本项目的评标费用由成交人支付；
14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广西政府采购招投标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供应商应认真审核《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视为供应商已经完全认可本次项目的磋商文件，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1. 项目名称：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农民教育培训项目采购

1.2. 项目编号：FCZC2020-C3-230091-GXXP

### 2. 供应商资格

2.1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合法资格竞标人；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竞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2.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磋商。

2.6 符合供应商资格的供应商应承担竞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 3. 竞标费用

3.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竞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管竞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4. 竞标公告

4.1 竞标公告见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供应商应认真审核《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视为供应商已经完全认可本次项目的磋商文件，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5.2 任何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在竞标截止日期 3 天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果澄清发出时间距竞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时间。

## （三）竞标文件的编制

## 6. 竞标文件编写的注意事项

- 6.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竞标文件。竞标文件应对磋商文件提出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6.2 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磋商文件中涉及项目的价格、质量要求、数量、商务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 7. 竞标文件的文字及计量单位

- 7.1 供应商的竞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本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来往的函件统一使用中文（另有规定的除外）。
- 7.2 竞标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 8. 竞标文件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 8.1 竞标文件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否则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的竞标文件。
- 8.2 竞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 8.3 字迹潦草、未按要求填写或表达不清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竞标文件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的竞标文件。
- 8.4 竞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字、盖章处签名、加盖公章。

## 9. 竞标文件的构成

- 9.1 供应商编写的且在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的竞标文件必须包括下列内容（**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第五章《磋商文件（格式）》要求自编目录及标注页码装订成册，且磋商文件装订位置必须封边，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夹条等可能导致磋商文件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否则将被视为无效磋商文件**）：

### 1、商务部分

- (1) 竞标函（按磋商文件第五章《竞标函格式》要求填写）；
- (2) 报价表（按磋商文件第五章要求填写）；
- (3) 竞标报价表（按磋商文件第五章格式填写）；
- (4) 资格证明文件（按本须知第 13 条要求提供）；
- (5) 供应商综合实力、信誉证明文件（按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提供）；

### 2、技术部分

- (1)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书
- (2)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实施人员的专业、职称等，格式自拟）；
- (3) 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 (4) 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3、其它材料（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 1.1. **竞标文件应按如下份数递交，否则视为无效竞标：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共三份（副本可用正本复印件）。**并在每份文件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副本和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0. 竞标文件格式

- 10.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竞标函、竞标报价表等格式详细完整地填写各项内容。

## （四）竞标报价

## 11. 竞标报价

- 11.1 供应商应在竞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

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竞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磋商时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1.2 供应商应就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中的所有服务及其他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本项目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1.3 竞标报价指完成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硬化、水电安装、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1.4 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750000.00）。

11.5 本项目为两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最终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份。

## 12. 竞标货币

12.1 竞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13.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3.1 资格证明文件应包含：（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交，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竞标无效）

- (1)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必须提供）；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4) 供应商自行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出具查询结果信用声明函（格式附后，查询的时间为本项目公示之日至竞标截止时间中的任意一天）（必须提供）；
- (5) 供应商提供近期（2020年最近3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
- (6) 供应商提供近期（2020年最近3个月）依法纳税的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格式自拟）；
- (7) 供应商近一年（2019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报告的复印件或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在竞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 (8) 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3.2 以上所有材料证明文件须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 （六）供应商综合实力、信誉证明文件

## 14. 服务合格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还可以提交根据本项目的要求提供证明满足服务及实力的文件及资料。它们可以是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之日企业获得的各种奖项及荣誉证书等，（如有，请提供）
- (2)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14.2 以上证明文件必须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 （七）磋商保证金

**15.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设磋商保证金**

### （八）竞标文件的密封、修改和撤回

#### 16. 竞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竞标文件按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正副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16.2 供应商应将竞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一并装入竞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并在封口处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16.3 竞标文件袋上应写明：

- (1)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 (2) 项目名称：\_\_\_\_\_
- (3) 项目编号：\_\_\_\_\_
- (4) 供应商单位：\_\_\_\_\_
- (5) 联系方式：\_\_\_\_\_
- (6) 注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16.1 竞标文件的密封以竞标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且封口处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合格。**

16.2 供应商在递交竞标文件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 17. 竞标文件的修改及撤回

17.1 供应商在竞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竞标文件可以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供应商对所递交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需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书面通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竞标文件的修改应按本须知第 16 条的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封面上标明“修改”字样。

17.3 在竞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竞标做任何修改。

17.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九）竞标文件截止时间及效期

#### 18. 竞标截止时间

18.1 竞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竞标文件递交时间。

18.2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竞标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规定地点，**即富川县建筑工程交易中心(富川县富阳镇凤凰路 85 号二楼)**，超过竞标截止时间送达的竞标文件为无效竞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

拒收。

## 19. 竞标的有效期

19.1 竞标文件从竞标截止日期后 60 天内有效。

19.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竞标文件的有效期。

## （十）竞争性磋商（简称磋商）与评标

### 20. 磋商

20.1 磋商时间及地点：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 时整截标后为与供应商磋商时间。地点：富川县建筑工程交易中心(富川县富阳镇凤凰路 85 号二楼)。供应商代表（即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提前到会，携带以下材料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检查：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法人到会时必须提供）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本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到会时必须提供））按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否则其磋商文件不予接收。竞标人代表（即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按时参加磋商会议，在签到簿上签名并在磋商会议期间接受身份验证。未通过身份验证的，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出席磋商会议，视为无效磋商，磋商小组将拒绝该竞标人参加磋商会议。

20.2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竞标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本次项目磋商小组共 3 名，其中 1 名为业主代表，另 2 名专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在整个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负责对供应商资格审查及对有效竞标文件进行审查、磋商及评定工作。

20.3 磋商程序如下：

（1）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现场检查各自的竞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向磋商小组移交所接收的全部响应文件。

（2）磋商小组评审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资格条件和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对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澄清：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磋商内容应作记录，并由供应商及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密封的最后报价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向磋商小组同时全部移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响应文件报价，否则作无效竞标处理。

(7)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如有）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0) 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21. 评标

21.1 本采购项目的评标依据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

21.2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成员、有关工作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得透露对竞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1.3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定公正性的活动，将可能导致其成交资格被取消。

## 22. 无效的竞标文件

22.1 竞标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将会在评标中按照无效竞标文件处理：

- (1)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超越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3)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不符合本须知第 6.2 条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并且在磋商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 (5) 最终报价超出采购单位预算的；
- (6)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或未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3. 废标

23.1 磋商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对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 所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 (4) 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废标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十一) 磋商结果

## 24. 成交公告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工作完成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磋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确认后，成交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24.2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自公告之日起一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中标结果公告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4.3 质疑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本级政府采购招竞标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富川瑶族自治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0774-7882324

## 25. 成交通知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25.2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和退还竞标文件。

## 26. 合同授予标准

26.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排序第一的供应商。

26.2 采购人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原因除外），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取消该中标（成交）决定，不予退还该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成交人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7.3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并签字盖章后予以合同公告。

## 28. 合同履行中的追加

28.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单位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经采购管理办公室同意，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的合同。但补充的合同涉及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 29.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须提交履约保证金。

## （十二）其他事项

### 30.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收费标准向成交人收取。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向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成交决定，并没收成交人这次参加竞标的全部磋商保证金。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成交金额（万元）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 万元×1.1%=4.4 万元

(1000-500) 万元×0.8%=4 万元

(5000-1000) 万元×0.5%=20 万元

(6000-5000) 万元×0.25%=2.5 万元

合计收费=1.5+4.4+4+20+2.5=32.4（万元）

### **31. 解释权**

31.1 本磋商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 **32. 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采购文件有关的函电详见磋商采购公告

## 附件 有关法律法规对政府采购当事人应承担法律责任的规定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

第三条 政府采购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四十六条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第七十九条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本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七条违法行为之一，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

第四十二条：当事人在订立合同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一）假借订立合同，恶意进行磋商；
- （二）故意隐瞒与订立合同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三）有其他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

###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编制集中培训工作方案。

（二）制定集中培训教学课程表，编制集中培训教学手册、讲义等培训资料。

（三）建立师资库，聘请教师实施教学，确保培训质量。

（四）聘请班主任实施班级管理，和委托方（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管理人员协作共同做好培训对象在培训学习期间的组织管理、安全教育、安全防范和思想工作。

（五）落实学员必备的学习用具及实训用品，培训期间为学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六）负责学员考核考试，为培训合格学员发放培训证书。

（七）负责学员信息采集，建立学员信息库，将学员信息录入农业部学员系统网，并做好学员满意度网上填报工作。

（八）建立集中培训工作的相关档案：一班一案;包含培训协议、培训工作方案、学员报到表、学员基本信息表、学员身份证复印件、课程表、教学资料(教材、手册、讲义、课件)、培训台账、培训照片（个人相、合影、开班照片、理论和实训教学照片等）、各课程考核成绩表、学员满意度测评表、学员签到表、培训工作总结、培训师资库专家信息，并将以上资料纸质和电子档案移交给甲方。

### 二、培训目标及任务

培训适应现代化农业发展要求，具备现代化农民综合素质，能够从事现代化农业产业，具有高产、优质、高效、安全的生产经营技能，并具有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和集约化生产经营型的高素质农民。不断发展壮大适应现代农业需求和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高素质农民队伍，强化乡村振兴人才支撑，助力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培育水果类经营管理型高素质农民 178 人，累计培育时间不少于 120 学时。培育专业生产型高素质农民 400 人，其中水果 150 人，养殖 100 人，蔬菜 150 人，累计培育时间不少于 40 学时。

### 三、培训方式、时间和内容：

1、培训方式：集中脱产、理论实践一体化培训。采取集中办班、分类指导和实地观摩等方式，分阶段培训，课外实践及田间学校开展不少于 3 天（至少有 1 天县外实训学习），提高学员的参与性、互动性和实践性。

2、培训时间：经营管理型集中不少于 120 学时，理论培训时间不少于 80 学时（其中线上学习 12 学

时），参观学习和田间课堂实训不少于 40 学时；课程内容综合素养不少于 12 学时，专业能力不少于 96 学时，能力拓展不少于 12 学时。专业生产型不少于 40 学时，理论培训时间不少于 10 学时，参观学习和田间课堂实训不少于 30 学时；课程内容中综合素养不少于 4 学时，专业能力不少于 32 学时，能力拓展不少于 4 学时。后续跟踪服务阶段于培训结束后两年内完成。

### 3、培训内容：

开设现代化农业与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农产品质量安全与市场营销、农村电子商务技术及推广、种植综合体系课程、现代化农民素质教育等课程。课程设置要符合农民特点和学习规律，教学实践活动要形式多样，注重针对性、实用性和规范性，并做好后续跟踪服务。

## 四、商务要求：

### ▲1. 磋商报价要求：磋商报价为完成采购人指定服务内容的报价，必须包含：

- (1) 服务的价格；
-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 (3) 负责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跟踪服务等培训全过程的一切相关费用（含教育培训费、跟踪服务费、差旅费、交通费、食宿费、场租费、购买保险、购买各类教材和印制资料费、证书费、教学耗材费、培训工具（操作样本）费、教师课酬费、劳务费及信息化手段等相关开支）。

### ▲2. 服务期限及地点：

- (1) 合同签订期：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 (2)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2020 年 12 月 1 日前完成全部培训任务。（如因农忙等原因造成学员组织困难的，可适当延期）。
- (3) 提交服务成果地点：富川瑶族自治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 ▲3. 付款方式：

根据项目进度分三次支付项目进度款，第一次支付 30%（签订合同五个工作日内），第二次支付 50%（学员结业，培训服务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第三次支付 20%（项目验收合格五个工作日内付清余款），付款前由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交每笔款项的正规票据作为申请材料。

### ▲4. 验收要求：

按照《自治区农业厅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规范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档案整理工作的通知》的各项指标要求，由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验收。

项目验收对照执行标准：符合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承诺书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各项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的要求。

**▲5. 其他要求：**

(1)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磋商采购文件规定时间要求向采购人提交服务成果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磋商采购文件规定内容要求向采购人提交服务成果，否则采购人不予验收，同时解除合同。

(2)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 政府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合同地点：\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

## 合同书（格式）

### 说明：

- 1、本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 2、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或签订专业的服务合同作为本合同补充，但合同条款不得与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服务名称：
- 2、服务数量：
- 3、服务内容：

###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项目(分标)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 (¥\_\_\_\_\_元) (详见报价表)。

### 第三条 服务时间及地点

- 1、服务时间：
- 2、服务地点：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采购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及标准。

### 第四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质保期及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五条 付款方式

\_\_\_\_\_（具体见采购需求）。

###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 第七条 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八条 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服务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成交人的服务成果提交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提交服务成果前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对技术复杂的服务，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成果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提交服务成果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甲方无故延期接收服务成果、乙方逾期提交服务成果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3%违约金，超过\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逾期付服务成果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逾期服务成果款额 3‰滞纳金。

3、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因投标人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5、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服务成果款额 5%收取违约金。

6、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成果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成果质量进行鉴定。服务成果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成果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二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 3、磋商说明书；
- 4、成交通知书。

**第十六条** 本合同壹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富川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壹份，甲乙双方各贰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富川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章）  2020 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0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 第五章 竞标文件（格式）

### 一、竞标文件外包装封面格式

#### 竞标文件外层包装（格式）

- (1)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 (2) 项目名称：\_\_\_\_\_
- (3) 项目编号：\_\_\_\_\_
- (4) 供应商：\_\_\_\_\_
- (5) 联系方式：\_\_\_\_\_
- (6) 注明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封面格式)

正/副本

XXXXXXXX (供应商名称)

# 竞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应附页码)

## 一、商务部分

- 1、竞标函
- 2、竞标报价表
- 3、资格证明文件
- 4、供应商综合实力、信誉证明文件

## 二、技术部分

- 1、供应商的服务承诺书
- 2、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3、服务响应表、偏离情况说明表
- 4、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服务方案

## 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一、竞标函（格式）

致：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磋商文件，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竞标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一、开标一览表

二、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

三、竞标报价表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以及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按磋商文件《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和竞标报价表，竞标总报价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提交服务成果时间：2020 年 月 日前完成全部培训任务。

1、我方同意在\_\_\_\_\_年 月 日（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竞标文件，并在竞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方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已详细审核磋商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如果在竞标截止时间后的竞标有效期内撤回竞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贵方可不退还我方的竞标保证金。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8、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知悉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应负的法律责任。

与本竞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磋商日期：\_\_\_\_\_

**注：未按照本竞标函要求填报的竞标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竞标。**

## 二、竞标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号	服务名称	总报价（元）
1	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农民教育培训项目采购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

- 1、竞标报价表每一页都必须加盖公章或签字，否则竞标文件无效。
- 2、竞标报价表内容与竞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竞标报价表为准。

### 三、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按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 13 条要求、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要求提供）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住址：

联系电话：

备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竞标会议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并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查验。

## 附件 2:

###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竞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备注：若法定代表人不能亲自参加招标会议，由其授权代理人参加的，在提供“授权书”的同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查验。

### 附件 3:

## 信用声明函（格式）

致：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富川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农民教育培训项目采购（FCZC2020-C3-230091-GXXP）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竞标人及其竞标服务成果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经查询，在规定的查询时间内，“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自愿放弃中标（成交）资格，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竞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4:

###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由大型或中型企业生产的，视同为大型、中型企业，其报价不能进行折扣。3、采购单位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布成交人《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声明信息，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一、供应商的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由供应商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自行编写）

### 二、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实施人员的专业、职称等）（格式自拟）

（由供应商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自行编写）

### 三、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由供应商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编写)

####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说明：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中“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响应情况。特别对已有具体数值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服务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磋商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说明：**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服务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磋商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 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由供应商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自行编写）

### 第三部分

#### 一、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 第六章 评定标准

## 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

###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磋商小组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 1、资格审查：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参加本次竞标的单位均要通过资格后审才能获得磋商资格。

资格审查内容为：

- (1)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必须提供）；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4) 供应商自行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出具查询结果信用声明函（格式附后，查询的时间为本项目公示之日起至竞标截止时间中的任意一天）（必须提供）；
- (5) 供应商提供近期（2020年最近3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必须提供）。
- (6) 供应商提供近期（2020年最近3个月）依法纳税的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格式自拟）；
- (7) 供应商近一年（2019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报告的复印件或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在竞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注：以上证件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上述内容任何一项缺或无效均会被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竞标处理。**

### 2、竞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1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定每份竞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竞标文件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供应商的权利和竞标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竞标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的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果竞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某项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

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竞标。

2.2 符合性审查内容为：

2.2.1 竞标函格式、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2.2 竞标总报价不高于采购人公布的上限控制价；

2.2.3 竞标文件的份数和格式符合招标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签章。

2.2.4 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方可进入磋商。

### 3、竞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正

3.1 为了有助于竞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委员会可以个别地要求供应商澄清其竞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竞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2 竞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3.2.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竞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竞标文件正本与竞标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3.2.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竞标文件的竞标报价，在供应商确认后，调整或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调整或修正后的报价，则其竞标文件将被拒绝并且其竞标保证金也将被没收，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 4、详细评审（即综合评审）

磋商结束、最后报价后，各评委根据附件：《竞标综合评分表》中相应的要求进行独立综合评分。

（五）确认成交人：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且评标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排名次序。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可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依此类推。

附件：**竞标综合评分表**

详细评审标准如下表	
一、报价分 (10 分)	<p>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75 万元，竞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将被视为无效竞标。</p> <p>(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规定：</p> <p>①对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投标价给予 8%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8%）；</p> <p>②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含 30%）的（投标人须于《联合投标协议书》中明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及所占比例，该金额应与投标报价表所报金额对应一致），联合体投标价给予 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p> <p>③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b>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b></p> <p>(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 10 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最低竞标人评标报价金额</p> <p>(5) 竞标人价格分= <math>\frac{\text{最低竞标人评标报价金额}}{\text{竞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times 10</math> 分</p>
二、技术分 (56 分)	<p>(1) 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服务方案（满分 36 分）</p> <p>评委根据各竞标供应商提供的培训实施方案内容由各评委进行评价、打分。</p> <p>供应商自行撰写，实施方案内容清晰，逻辑合理，如有培训目标任务、指导思想、培训预算、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及期限、课程设置、方案实施步骤等满足培训需求，以确保培训质量。（根据提供的实施方案内容对本次培训项目整体可行性、可操作性、可持续性进行剖析得分）</p> <p>一档（0~12.0 分）：实施方案合理，清晰，有竞标人介绍、培训依据、培训总体要求、培训目标任务，满足培训 80%要求。</p> <p>二档（12.1~24.0 分）：实施方案合理，清晰，有竞标人介绍、培训依据、培训总体要求、培训目标任务、培训预算、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及期限等满足培训 90%需求；</p> <p>三档（24.1~36.0 分）：实施方案合理，清晰，有竞标人介绍、培训依据、培训总体要求、培训目标任务、培训预算、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及期限、培训课程、课程提纲或课件、方案实施步骤等完全满足培训 100%需求；</p>

	<p>(2) 培训师资分（满分 12 分）</p> <p>拟投入本项目的授课专家老师有副高级或以上职称，每人记 4 分，满分 12 分（提供加盖公章相应职称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材料复印件）。</p> <p>(3) 培训实施管理分（满分 8 分）</p> <p>拟投入本项目实施培训专职服务团队人数，<math>\geq 5</math> 人的得 4 分，投入培训专职服务团队人数<math>\geq 8</math> 人的得 6 分，供应商项目服务团队投入培训专职服务团队人数<math>\geq 10</math> 人的得 8 分，满分 8 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培训专职服务团队成员信息表）。</p>
三、信誉实力分（8 分）	<p>供应商具有林业、农业相关的办学许可（由审批部门发放准予设立行政许可决定书）的得 8 分（提供资质复印件或有关部门审批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四、业绩分（2 分）	<p>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包括已中标的或正在实施的）新型职业农民培训项目或农民教育培训项目的得 2 分，（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p>
五、服务承诺分（24）	<p>服务承诺方案：评委对竞标人的竞标文件中服务承诺书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方面，本项评分由各评委独立进行定档、评价、打分，不允许讨论。</p> <p>一档（0~8.0 分）：服务承诺基本完整，可行性不强，承诺对出现的问题响应不够及时，仅满足采购文件要求；</p> <p>二档（8.1~16.0 分）：服务承诺较完整，可行性强，承诺对出现的问题响应及时，响应时间优于采购文件要求。</p> <p>三档（16.1~24.0 分）：服务承诺完整，内容详细，可操作性较强，有专职人员，响应及时、主动，工作完善到位，响应时间优于采购文件要求。</p>

综合得分=一+二+三+四+五